

福海县润发农业
建设项目环

节水生产建
与说明

福海

公司

目录

1 概述	1
1.1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1
1.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10
6.3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1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1.1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遵循“真实性、广泛性、公正性”原则，本次公众参与先后采取网络、报纸等形式，向公众告知项目情况。

1.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2019年2月23日，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单位接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后，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2019年3月19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www.xjhbcy.cn）进行了首次网上公示。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www.xjhbcy.cn）进行第二次网上公示，公开征求意见稿全本及相关信息，并于2019年9月23日和9月24日在阿勒泰日报陆续刊登第二次公示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第二次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组织编写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须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

了《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首次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

2019 年 2 月，受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要求，现对该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1、工程名称：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
- 2、建设地点：建设项目位于福海县工业园区纬二路海瑞德管业右侧，福韵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左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87°41'23.50"，北纬：47°13'19.10"。
- 3、建设概要：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滴灌带和地膜生产车间一座、造粒车间一座、原料库房一座、成品库房一座，以及其他附属设施。生产工序主要包括造粒工序和一条滴灌带生产线、一条地膜生产线。生产规模为年生产滴灌带 6000 吨，地膜 10000 吨。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俊

联系电话：09063661772

邮箱：1433896553@qq.com

（三）承担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义军

联系电话：17704901315

电子邮箱：3517906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9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19年3月19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公示，该网站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提到的“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公示的方式，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首次公示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291205/index.html>

首次公示网络截图见图1：



图 1 首次公示网络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须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我公司在环评单位编制完成《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2019年9月17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限为5个工作日。本次公示的征求意见稿为内容完整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内容如下：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要求，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已完成了《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现场查阅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具体见附件。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马志伟，联系电话：0991-526551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征求范围为福海工业园区及周边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评价范围内的居民及相关专家等受影响人群。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

<http://www.xjhbcy.cn/hbcyxx/xxgk/255400/hjxpxjgzcy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1）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新疆阿勒泰地区福海县工业园区海瑞德管业右边

联系人：彭俊

联系电话：0906-3661772

电子邮箱：1433896553@qq.com

(2) 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二路2号

环评单位联系人：马志伟

联系电话：0991-5265516

电子邮箱：605289225@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起止时间为：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

+

+

+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示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325753/index.html>

网上公示截图如图2所示：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和 2019 年 9 月 24 日分别在阿勒泰日报进行了两次信息公开。阿勒泰日报是当地发行量较大的报纸，本次选择阿勒泰日报进行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纸公开照片见图 3 和图 4。



图3 2019年9月23日阿勒泰日报公示



图 4 2019 年 9 月 24 日阿勒泰日报公示

3.2.3 张贴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予以简化，免于张贴公告，因此本次评价期间未进行公告公示。

3.2.4 其他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除采取网站、报纸的公开方式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环评单位设置了《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点，在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报告。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和第二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未收到对该项目的建设提出相关异议或者反对建设的情况，因此，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调查。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2.1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科普宣传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具体公开日期以此次公开时间为准。

6.2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此次公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a91c074c-3.html>）开展，此次公示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提到的“网络平台”公示的方式，载体的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6.3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存档备查文件包括两次信息公开的报纸、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征询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和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诚信承诺书附后。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征询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和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业节水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青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福海县润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12月9日

